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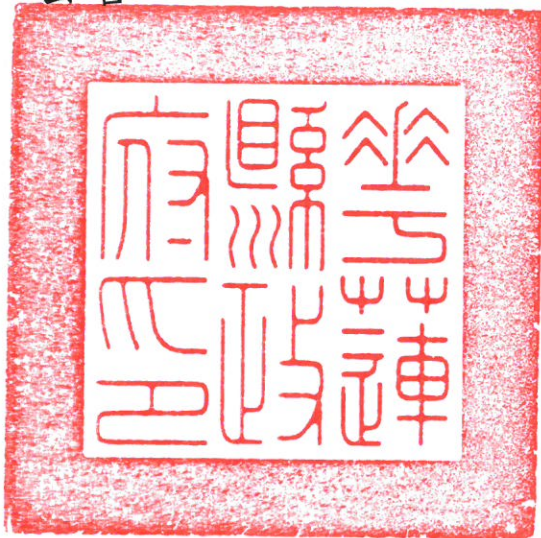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劃字第1100253504A 號

附件：重劃區範圍圖及土地地號清冊



主旨：公告禁止或限制花蓮縣第18期(花蓮市國聯)市地重劃區內之土地移轉、分割、設定負擔、建築改良物之新建、增建、改建或重建及採取土石或變更地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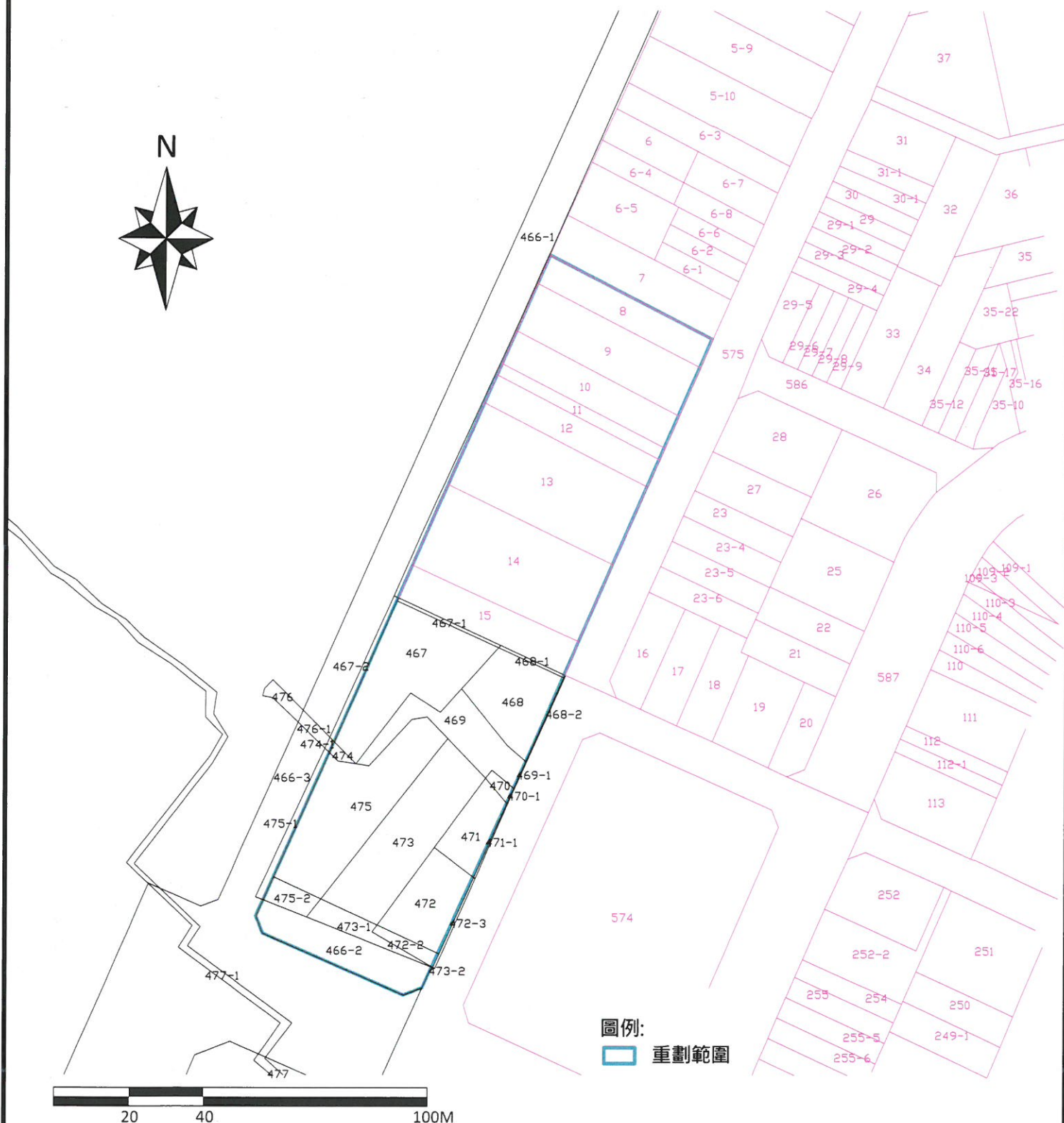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依平均地權條例第59條規定及內政部110年12月7日台內地字第1100062474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重劃區範圍：花蓮縣第18期(花蓮市國聯)市地重劃地區計9,561.84平方公尺(如所附重劃區範圍圖及土地地號清冊)。
- 二、禁止或限制事項：禁止或限制該地區之土地移轉、分割、設定負擔、建築改良物之新建、增建、改建或重建及採取土石或變更地形。
- 三、禁止或限制期間：自民國110年12月30日至112年6月29日止，共計1年6個月。

縣長 徐榛蔚

花蓮縣第18期(花蓮市國聯)市地重劃區範圍地籍套繪圖



花蓮縣第18期（花蓮市國聯）市地重劃區土地地號清冊

編號	鄉鎮市	段別	地號	備註
1	花蓮市	富國段	8	
2	花蓮市	富國段	9	
3	花蓮市	富國段	10	
4	花蓮市	富國段	11	
5	花蓮市	富國段	12	
6	花蓮市	富國段	13	
7	花蓮市	富國段	14	
8	花蓮市	富國段	15	
9	花蓮市	國民段	466-2	
10	花蓮市	國民段	467	
11	花蓮市	國民段	467-1	
12	花蓮市	國民段	468	
13	花蓮市	國民段	468-1	
14	花蓮市	國民段	469	
15	花蓮市	國民段	470	
16	花蓮市	國民段	471	
17	花蓮市	國民段	472	
18	花蓮市	國民段	472-2	
19	花蓮市	國民段	473	
20	花蓮市	國民段	473-1	
21	花蓮市	國民段	474	
22	花蓮市	國民段	475	
23	花蓮市	國民段	475-2	